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21-002 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2 名，本次限售股份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8,757,3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9%；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8 日(星期五)。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2017 年 11 月 8 日，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盈峰环境”)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38 号)。本次非公开发行共向 9 名发行对象发行 73,856,975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锁定期限分别为 12 个月和 36 个月。

上述事项详见 2017 年 11 月 9 日、2018 年 1 月 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2、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

2018 年 1 月 3 日，公司本次向 9 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的 73,856,975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1,093,131,877 股增加至 1,166,988,852 股。

2019 年 1 月 4 日，公司向 8 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的 1,996,073,294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该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1,166,988,852 股增加至 3,163,062,146 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3,163,062,14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1,158,356,64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62%。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均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何剑锋先生、余常光先生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日，承诺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上市公司对其违规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何剑锋先生、余常光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上述限售股份持有人的违规担保情况。

四、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8 日(星期五)。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总数为 18,757,32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59%。

3、本次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共计 2 名。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解除限售后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质押的股份总数量(股)
1	何剑锋	63,514,690	11,723,329	11,723,329	0.58	0.37	62,952,175
2	余常光	7,033,997	7,033,997	7,033,997	0.35	0.22	7,033,997
合计		70,548,687	18,757,326	18,757,326	0.93	0.59	69,986,172

五、本次解除限售后上市公司的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量(股)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58,356,644	36.62%	-18,757,326	1,139,599,318	36.03%
高管锁定股	1,837,540	0.06%	0	1,837,540	0.06%
首发后限售股	1,156,519,104	36.56%	-18,757,326	1,137,761,778	35.9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4,705,502	63.38%	18,757,326	2,023,462,828	63.97%
三、股份总数	3,163,062,146	100.00%	0	3,163,062,146	100.00%

注：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上市公司股份结构表为准。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兴证券就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持有人持有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本次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本次非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做出的承诺；

3、盈峰环境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华兴证券对盈峰环境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978 证券简称：*ST 宜生 公告编码：临 2021-004
债券代码：122397 债券简称：15 宜华 01
债券代码：122405 债券简称：15 宜华 02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增持股份暨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董事刘伟宏先生、周天谋先生于 2021 年 1 月 6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增持公司股份 50 万股、30.6 万股，增持均价分别为 0.986 元/股、0.98 元/股。

●刘伟宏先生、周天谋先生计划自首次增持日 2021 年 1 月 6 日起 1 个月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分别以自有资金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均不低于 200 万股(含本次已增持股份)，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其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6 日接到公司董事刘伟宏先生、周天谋先生的通知，其于 2021 年 1 月 6 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同时，后续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以自有资金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1、本次增持主体：刘伟宏先生、周天谋先生

2、本次增持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3、本次增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二级市场买入

4、本次增持时间：2021 年 1 月 6 日

5、本次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6、本次增持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增持股份数(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前持有股份数(股)	增持后持有股份数(股)	增持后持股比例(%)
刘伟宏	董事、董事会秘书	500,000	0.986	1,098,000	1,598,000	0.108
周天谋	董事、财务总监	306,000	0.98	338,000	644,000	0.043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刘伟宏先生、周天谋先生计划自首次增持日 2021 年 1 月 6 日起 1 个月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分别以自有资金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均不低于 200 万股(含本次已增持股份)，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其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三、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

(一)本次增持计划不存在因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增持计划所需的自有资金未采用杠杆融资方式，不存在增持股份可能被强行平仓的风险。

(三)刘伟宏先生、周天谋先生已关注到公司股票价格跌破面值，存在退市风险。如因触发《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涉及退市的相关条款而终止上市，刘伟宏先生、周天谋先生将继续完成本次增持相关事项。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交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刘伟宏先生、周天谋先生承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上述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督促上述增持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股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978 证券简称：*ST 宜生 公告编码：临 2021-005
债券代码：122397 债券简称：15 宜华 01
债券代码：122405 债券简称：15 宜华 02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 16 个交易日(2020 年 12 月 15 日-2021 年 1 月 6 日)收盘价格均低于股票面值(即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之(一)项的规定，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则触及终止上市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6 条、13.2.7 条规定，出现上述情形的，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情形出现的下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停牌起始日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3 条规定，公司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 1 元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按露一次，直至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人民币 1 元的情形消除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

对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公司正在努力稳定并改善公司经营的基本面，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公司当前股票价格走势。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看待市场变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6 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恒宇天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终止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

经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恒宇天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宇天泽”)协商一致，恒宇天泽已终止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基金，具体基金如下：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355	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2	000356	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3	000452	南方医药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0844	南方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	001420	南方大数据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6	001426	南方大数据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7	001691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1692	南方国策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1979	南方沪港深价值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02400	南方亚洲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人民币)
11	002401	南方亚洲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人民币)
12	002656	南方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13	002851	南方品质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02906	南方中证 500 量化增强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15	002907	南方中证 500 量化增强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16	003473	南方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17	003474	南方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18	003956	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4342	南方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
20	004343	南方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
21	004348	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C 类
22	004705	南方祥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23	004706	南方祥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24	005554	南方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25	005555	南方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类
26	005788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27	005789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类
28	006030	南方昌元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29	006031	南方昌元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
30	006491	南方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31	006492	南方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32	006517	南方吉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33	006518	南方吉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34	007161	南方恒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35	007162	南方恒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36	007340	南方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37	007415	南方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38	007416	南方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39	007490	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40	007491	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41	007567	南方恒新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42	007568	南方恒新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43	007628	南方全球精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A 类(人民币)
44	007629	南方全球精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C 类(人民币)
45	007655	南方定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46	007656	南方定元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47	007790	南方梦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48	007791	南方梦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49	008264	南方 ESG 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0	008265	南方 ESG 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51	160119	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A 类(前端)
52	160127	南方新兴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
53	160131	南方聚利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
54	160133	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160134	南方聚利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
56	160136	南方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
57	160140	南方道琼斯美国精选 REIT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A 类
58	160141	南方道琼斯美国精选 REIT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C 类
59	202015	南方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前端)
60	202211	南方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61	202301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A 级
62	202302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B 级
63	202801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64	501018	南方原油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65	501302	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恒宇天泽已终止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定投、转换等业务。

本公司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对于本公告享有解释权。

投资者也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恒宇天泽客服电话：400-188-8848

恒宇天泽网址：www.1314fund.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7 日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和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6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恢复大额定投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恢复原因说明	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满足广大投资人的投资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7 日起取消本基金大额申购和定投业务的限制，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和定投业务。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万〉2021-001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销售及近期新增项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20 年 12 月销售情况

2020 年 12 月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面积 642.2 万平方米、合同销售金额 1,015.4 亿元；2020 年 1-12 月公司累计实现合同销售面积 4,667.5 万平方米，合同销售金额 7,041.5 亿元。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因此相关统计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新增开发项目情况

2020 年 11 月销售简报披露以来，公司新增加开发项目 34 个，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序号	城市	项目名称	位置	权益比例	占地面积	综合容积率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万科权益建筑面积	需支付权益地价(亿元)
1	深圳	西乡 A122-0371 项目	宝安区	100%	8.5	2.2	19	19	59.98
2	三亚	临春安居房用地	吉阳区	100%	3.9	2	7.8	7.8	6.62
3	南宁	华海路东 GC2020-093 地块	良庆区	50%	8	3	24.0	12.0	4.29
4	柳州	白露村城中村改造 E-6-3 地块、E-3-2 地块	柳北区	55%	10.5	2.6	27.7	15.2	1.47
5	江门	里村项目 4 号地	蓬江区	65%	2.2	2.5	5.4	3.5	1.77
6	广州	新塘东洲项目	增城区	100%	16.3	3	48.8	48.8	63.07
7	中山	政贤街 88 亩地块	古镇镇	60%	5.9	3	17.7	10.6	8.71
8		马鞍岛 58 亩项目	翠亨新区	100%	3.9	2.5	9.7	9.7	14.56
9	珠海	宝通路项目	香洲区	40%	8.1	2.3	19.0	7.6	9.21
10	惠州	淡水街道南门中路项目	惠阳区	40%	4.5	3.7	16.3	6.5	3.88
11	盐城	新河板块原亨威三号地块	盐南高新区	80%	7.9	2.5	19.8	15.8	15.35
12	徐州	2020-47 号北区客运站南侧 A 地块	鼓楼区	100%	2.3	2.1	4.7	4.7	2.72
13		2020-48 号北区客运站南侧 C 地块	鼓楼区	100%	2.9	2.4	7.1	7.1	5.07
14	南昌	湾里 251 项目	新建区	50%	16.8	1.8	30.2	15.1	6.4
15	温州	金海 B-02 地块	龙湾区	100%	8.7	2.2	19.2	19.2	11.47
16	长春	范家屯镇王学坊村地块	公主岭市	51%	2	1.8	3.7	1.9	0.18
17		向日葵小镇后期项目第二批用地	公主岭市	51%	13	1.8	23.9	12.2	1.19
18		热电一厂项目	宽城区	81%	10.3	2.9	29.4	23.8	10.69
19	哈尔滨	中俄产业园项目 1.1 期地块	松北区	100%	15.1	1.5	23.3	23.3	6.41
20	烟台	南上坊 C 地块项目	芝罘区	40%	6	2.5	14.7	5.9	1.25
21	济南	雪山片区组团四项目	历城区	100%	18.8	2	38.2	38.2	26.35
22	石家庄	西京北首期地块	裕华区	51%	9.4	2.4	22.7	11.6	4.69
23	唐山	常各庄平改项目	路北区	17%	23	2.4	55.8	9.4	4.86
24	成都	行政学院 212 亩 TOD 项目	龙泉驿区	34%	14.1	2.3	32.5	10.9	12.86
25	重庆	中央公园丛岩寺轨道站 51 亩项目	渝北区	100%	3.4	1.5	5.1	5.1	4.98
26		九号线新桥车辆段上盖 173 亩项目	沙坪坝区	100%	11.6	1.3	15	15	10.37
27		轨道新城 296 亩项目	巴南区	100%	19.7	1.8	34.7	34.7	13.88
28	昆明	滇池国际社区核心区项目	官渡区	100%	18.8	3.4	62.9	62.9	43.41
29		金刀营项目	盘龙区	51%	9.9	5.5	54.4	27.7	16.11
30	郑州	大都会西侧 88 亩项目	二七区	70%	5.9	3	17.6	12.3	5.89
31	乌鲁木齐	喀什东路 64 亩项目	水磨沟区	100%	4.3	2.4	10.3	10.3	2.77
32	西宁	南川会展 NC-11 地块	城中区	40%	7.9	2.5	19.7	7.9	4.93
33		南川会展 NC-12 地块	城中区	40%	5.1	2.8	14.1	5.6	2.63
34	银川	北师大 173 亩项目	金凤区	40%	11.6	2.0	22.3	8.9	5.80
合计					320.3	-	776.7	530.2	393.82

三、新增物流地产项目

2020 年 11 月销售简报披露以来，公司新增物流地产项目 3 个，需支付权益价款 4.45 亿元，情况如下：

单位：万平方米

序号	城市	项目名称	位置	权益比例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万科权益建筑面积
1	上海	万纬上海奉贤临港园区	奉贤区	99%	7.98	9.69	9.59
2	杭州	万纬杭州钱塘新区冷链园区	钱塘新区	100%	5.30	4.54	4.54
3	天津	万纬天津东疆港冷链园区	滨海新区	100%	10.06	6.84	6.84
合计					23.34	21.07	20.97

以上项目中，未来可能有部分项目因引进合作方共同开发等原因导致万科在项目中所占的权益比例发生变化。目前披露的权益比例，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七日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代销机构的公告

一、根据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代销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1 年 1 月 7 日起，部分销售机构将代理长盛同鑫行业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为：010991）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以下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销售业务，包括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

二、办理销售业务的机构如下：

1、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安徽地区：96888；全国：400-8888-777

公司网址：www.gyzq.com.cn

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1/400-888-8666

公司网址：www.gtja.com

3、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993

公司网址：www.dxzq.net

三、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若投资者申请办理定投和转换业务的基金未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或者处于暂停申购状态，则本公司不接受该基金定投和转换业务的申请。对于相关销售机构已受理、并提交到注册登记机构的申购申请，注册登记机构将以确认失败处理。

四、投资者可通过各代销机构客服电话及本公司客服电话咨询详情：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2666(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站：www.cs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7 日

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盛创新驱动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745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 年 1 月 7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 万元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 万元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 万元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长盛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 50 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高于 50 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上述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2666 或登录网站 www.csfunds.com.cn 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1-002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6 日上午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其中董事汪为民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傅元略先生、葛盛芳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董事会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鄢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冯晓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监事会主席汪燕女士、监事蔡立先生因事未能列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林秀松先生、吴建伟先生、徐洪胜先生、江建斌先生、姚志强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均知悉本次会议相关情况。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推进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挂牌出售相关事宜的议案》。

考虑到截至目前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挂牌仍未征集到受让方，为提高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工作的推进效率，董事会同意继续推进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挂牌事宜，调整挂牌条件后重新挂牌，包括但不限于向下调整转让底价、变更转让条件等，具体挂牌方案由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待受让方确定后，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交易对象、价格及相应产权转让合同条款并进一步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受让方签订相应产权转让合同。

上述调整的最终方案、产权交易合同的签订及生效以另行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前提。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1-003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汪燕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推进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挂牌出售相关事宜的议案》。

考虑到截至目前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挂牌仍未征集到受让方，为提高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工作的推进效率，同意继续推进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挂牌事宜，调整挂牌条件后重新挂牌，包括但不限于向下调整转让底价、变更转让条件等，具体挂牌方案由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待受让方确定后，公司将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交易对象、价格及相应产权转让合同条款并进一步提交给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受让方签订相应产权转让合同。

上述调整的最终方案、产权交易合同的签订及生效以另行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前提。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 2021-004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处理挂牌转让后续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公开交易方式挂牌转让所持有的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身药业”)100%股权，首次挂牌价格为强身药业 100%股权评估价值，若首次挂牌未能征集到意向受让方或未能成交，股东大会同意并授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向下调整挂牌价格，新的挂牌价格不低于强身药业 100%股权评估价值的 70%。同时，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强身药业股权挂牌转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公开挂牌程序、签署相关协议、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等)。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委托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首次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强身药业 100%股权，首次挂牌公告期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挂牌底价为 19,542.81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17 日，强身药业 100%股权公开挂牌信息披露期满，本轮挂牌转让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强身药业股权挂牌转让价格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将强身药业 100%股权挂牌转让底价调整为强身药业 100%股权评估价值的 70%，即 13,679.97 万元。2020 年 12 月 21 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启动下一轮挂牌转让程序，挂牌公告期为 2020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 月 5 日，挂牌底价为 13,679.97 万元。截止 2021 年 1 月 5 日，强身药业 100%股权公开挂牌信息披露期满，本轮挂牌转让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

考虑到截至目前强身药业股权转让挂牌仍未征集到受让方，为提高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工作的推进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6